

证券代码：836091

证券简称：金联星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形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日以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建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8）、《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1-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

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进行审议。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业务，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百分之百保证金质押、票据质押的低风险业务不受上述额度限制。

在上述额度范围，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办理具体手续，申请授信额度的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止，在上述期限内申请授信的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上述授信额度条件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向

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董事会决定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提请召开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湖南乾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湖南乾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议案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湖南乾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乾龙”）股东陈闻天先生与湖南

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联星”）董事长陈建春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刘莹女士为母子关系，湖南乾龙股东谈金文女士与金联星董事梅景明为夫妻关系，因上述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导致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